

合水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合交发〔2022〕24号

2022年合水县交通运输局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局属各单位、各股室：

2022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不断完善安全生产体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社会公众监督，巩固提升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排查整治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努力减少一般事故，全力确保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一、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扛稳扛牢安全生产政治责任

1. 强化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深悟透蕴含其中的思想精髓和实践要求，将其作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红线意识、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安全生产贯穿于交通运输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充分发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教育培训等作用，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纳入宣传工作重点和干部培训内容，开展经常性、系统性的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实现学习教育全覆盖。推动行业切实增强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和紧迫意识，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

2. 扎实部署落实。认真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对行业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的贯彻落实，研究制定针对性工作措施。按照《甘肃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甘肃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要求，健全完善“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责任体系，履行行业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科学谋划、认真落实年度安全生产工作任务。持续推动公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夯实公路安全发展基础。

3. 落实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

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推动落实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强化主要领导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制定并公布安全生产“权责清单”，按照单位、部门、岗位，逐级厘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职责和边界，量化履责工作清单，规范履责行为，实行照单履职，通过安全工作述职、目标考核等督促落实“一岗双责”。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创新监管方式，提升监管效能。探索开展交通运输全口径事故分析。

4.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督促企业按照《安全生产法》要求，抓好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推动构建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督促企业强化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综合运用信用评价、重点监管、约谈、通报、挂牌督办、曝光等手段，督促事故（险情）多发企业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责任。

5. 强化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执法。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督导检查，加大对发现重大问题隐患的曝光力度。推动《安全生产法》有效实施，厘清行业主管部门、执法机构和有关事业单位的安全监管职责。强化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信息报送工作。提高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智能化水平。开展典型执法案例报送。强化典型

事故案例警示教育，提升从业人员职业安全素养。

三、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大力开展事故隐患整治

6. 全力保障重点时段和重大活动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抓好党的二十大、全国两会、冬奥会、春运、五一、十一等重大活动、重点时段安全生产工作，汲取典型事故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和经验教训，强化形势研判，做好预警预防，加强值班值守，及时开展工作调度，督促行业各单位落实各项安全生产保障措施。

7. 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重大风险。全面落实《交通运输部关于安全生产季节性特征和风险防范化解的指导意见》《庆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加强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防控实施方案》，配合完善全市行业安全生产重大风险“1+8+3”一张图，落实各项管控措施，坚决把住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关。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风险区域联防联控，推进我县重点区域开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试点。加强安全生产风险源辨识、评估、管控及检查考核，摸排重点领域系统性、区域性、突发性安全生产风险，建立重大风险基础信息、防控责任、监测监控、防范措施、应急处置5个清单，确保底数摸排到位、防控措施到位。建立健全企业安全风险警示和报告制度，严格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重大危险源）登记报备，实行重大风险监测管控“一企一策”“一项一案”制度，推进安全生产风险信息化、图斑化、精准化管理。发挥行业专家作用，根据需要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进行风险辨识评估和管控指导服务。

8. 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问题隐患。加强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推动企业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及时发现并消除隐患。加强事故暴露问题的整改，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落实各项工作措施。督促企业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记录、通报、报告等全过程闭环管理，建立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向行业管理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实行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严格实施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对隐患排查治理不力、未按督办要求整改，或存在重大隐患不能保证安全的交通运输企业，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9. 强化道路客运安全监管。会同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加强道路旅客运输违法违规运营精准协同治理，推动建立道路运输安全协同监管机制。强化农忙时节、农民工集中返乡返岗等重点时段农村客运服务供给，引导群众乘坐合规客运车辆，推进农村客运公交化，保障群众安全出行需求。开展新业态协同监管，督促网约车、互联网道路货运平台公司依法合规开展经营。

10. 强化危险货物运输领域安全整治。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推进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运单电子化，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运输，加快推进危货营运车辆智能主动安全防御系统的安装应用。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常压液体危险货物运输罐车治理，整治非法运输危险化学品。会同公安等有关部门严格特大

型公路桥梁、特长公路隧道、饮用水源地危险货物运输车辆通行管控。研究建立部门间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车辆违法违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燃气运输专项整治，加强危化品运输长期异地经营违规车辆源头管控，严厉打击危险货物无证运输、瓶装液化石油气非法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

11. 持续推进公路运营安全整治。会同公安部门联合开展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推动事故易发多发和车辆通行高风险等重点路段问题隐患治理。强化大件运输许可监管，会同公安部门深入推进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持续强化实施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急弯陡坡、连续下坡、临水临崖等重点路段的安全隐患治理；实施公路危旧桥梁改造，推动公路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建设。加强公路、桥涵防汛安全管理，及时组织修复水毁公路和桥涵等设施，保证防汛道路畅通。

12. 强化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监管。推进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创建示范，推动公路工程平安工地建设全覆盖。深入推进“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红线”专项行动，压实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各方安全生产责任，督促建设单位会同参建单位消除事故隐患。加强桥隧、恶劣气象和复杂地质条件下、高处和高边坡等施工作业，以及临时用电和施工动火作业安全监管。加强在建工程防汛管理，督促建设、施工单位落实防汛安全保障措施。强化

工程项目对山体滑坡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预防，降低对工程建设影响，确保施工驻地和作业场地安全。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红线问题的监督检查，强化责任单位和人员的责任追究，对红线问题跟踪督办。

13. 加强行业消防领域安全风险防控。落实行业消防责任，部署开展本行业本领域消防安全大检查、大培训，落实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相关要求，指导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和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加强对施工工地、客运场站、交通枢纽、客货运输企业和办公场所等重点领域的火灾防控，抓好行业领域火灾防控工作。督促本系统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相关单位全部签订消防设施维保合同，接入物联网远程监控系统，消防控制室值班员持证上岗。

四、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效能

14. 建立安全改革发展体系。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加强对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和统筹，发挥安委办综合协调、督导督办作用，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保障能力。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充分运用第三方机构资源，推动保险机构、行业协会、科研院所等社会力量参与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建立社会和企业内部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机制。推进安全生产信用体系建设，实施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信用监管，加强安全生产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和应用，建立健全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在深入调研和论证

的基础上，制定出台操作性强、可实施的行业安责险实施方案，推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政策在全县交通运输行业落地实施。

15. 推进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化。持续做好“甘肃省交通运输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和工程质量管理信息系统”的推广使用，充分利用信息系统开展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和安全信用管理。运用“互联网+监督”的方式，加强安全监管信息化管理，实现安全生产信息化监管和网上监督检查，推进建立事中事后监管和重点监管为主、信息化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16. 大力实施三年行动提升工程。严格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最新部署，系统梳理“集中攻坚”阶段整治任务台账，逐项对标清查，补充完善整治措施，制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阶段工作方案，动态更新问题隐患清单、制度措施清单等，确保各项整治任务措施落实落地。年底前，组织对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评估，精准分析总结三年行动取得的实效，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结合各行业领域经验做法，形成一批制度成果在交通运输系统推广。

17. 培育安全文化体系。强化安全生产舆论引导，开展“5.12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五进”“11.9”全国消防宣传日”“安全生产法宣传周”“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月、宣传周”等活动，做好舆情风险监测和引导。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提升公众的交通安全意识。着力

推动平安交通创新案例申报推选工作，做好创新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的推广复制。持续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标准规范，不断完善安全监管方式、方法及措施。

18. 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扎实推进全民安全防灾教育体系建设，进一步强化关键岗位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实施行业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全覆盖。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开展新进人员入职培训、在职人员继续教育，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和职业素养。组织“两客一危一货”重点营运驾驶员开展应急技能和安全知识培训；督促行业企业围绕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推进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考核。

19. 加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宣传贯彻落实好新《安全生产法》，按照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要求，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质量，加强对行业安全监管干部的教育培训；积极参与和举办交通运输行业领导干部安全培训班和安全监管骨干培训班，提升安全监管能力。

20. 加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制定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督促行业单位和企业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强化应急知识培训和演练，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交通保障工作，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应急演练。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快速响应，按照事故和灾害信息报送要求，及时准确统计报送事故和

灾情信息，确保首报迅速、续报及时、核报准确。

21. 抓好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全面抓好交通运输行业“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持续强化常态化联防联控措施。严防疫情输入，牢牢守住第一道防线。要严格督促各汽车客运站、各交通隘口加强疫情防控措施，做好站场的通风消毒，严防疫情在我县交通运输领域出现传播。

合水县交通运输局
2022年4月15日

